
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737-7043  
聯絡人：鍾宜蒲  
電 話：(02)7712-9079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0800610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108教育部臺灣學術網路社交工程計畫

主旨：檢送「108年度臺灣學術網路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服務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實施方式統一由本部集中辦理演練，受測人員包括機關正、副首長、各級主管及一般行政人員。
- 三、演練時程：108年5月-10月，期間進行2次演練。
- 四、受測人員之電子郵件請貴機關詳實填註，並於108年5月3日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逕寄本部窗口。
- 五、本部窗口：教育部資科司李紀緯先生，聯絡方式-(02)7712-9090(moe\_infosec@mail.moe.gov.tw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臺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

副本： 108/04/30  
07:51:28

